

財法系研究生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「學位考試」(論文口試)之步驟

1. itouch 「學位考試申請」系統路徑：

本校首頁/I-TOUCH/使用者登入(輸入帳號、密碼)/進修/升學留學/學位考試申請

2. CYCU 繳交電子檔表單之連結：<https://itouch.cycu.edu.tw/go/?w=8792@forms> (右側的 QR Code)



順序	步驟	繳交資料	說明	方式	期限
1	申請學位考試	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書(紙本)	請指導教授簽名後，送系辦	itouch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	114.10.20 至 114.11.14 止
2	確認畢業學分數	填寫於 CYCU 表單	請查詢應修科目表及 itouch 中的歷年成績	填寫 CYCU 表單	114.11.17 上午 8:00 止
3	完成學術倫理教育	「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」修課證明	110 學年度起入學之研究生必須上傳修課證明； 109 學年度以前之研究生如已完成，請上傳修課證明。	上傳 PDF 檔至 CYCU 表單	114.11.17 上午 8:00 止
4	論文比對	論文初稿之原創性比對報告	1. 「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」帳號：請先開通本校電子郵件信箱(g+學號@cycu.edu.tw) 2. 建議請指導教授開帳號，指導教授方得協助同學排除比對結果。	上傳 PDF 檔至 CYCU 表單	114.11.17 上午 8:00 止
5	專業符合審查	論文初稿(含封面、目錄及摘要)	財法系碩士學位論文檢核委員會(至少 3 位老師)檢核學位論文是否符合財經法律或法學相關專業領域		
6	指導教授邀請口試委員	學位考試委員名單(紙本)	1. 確認口試委員名單及口試日期後，請進系統填寫 2. 印出紙本請指導教授簽名後，送系辦	itouch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	口試前 1 個月
7	借口試地點		口試時間確定後，向系辦公室登記借用口試地點		口試時間確定後
8	郵寄論文給口試委員	論文(口試版)	論文的紙本要裝訂，再郵寄紙本給口試委員寄送時，再提醒口試時間、地點	郵寄	依指導教授指示

順序	步驟	繳交資料	說明	方式	期限
9	寄口試委員聘函	口試委員電子聘函 (通行證用)	學生下載或列印「學位考試委員聘函」後，以電子郵件寄送給口試委員，作為委員入出校園證明；或併同論文寄給口試委員，或由指導教授於口試時致聘。	itouch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	依指導教授指示
10	預約拿口試資料		口試前一週，預約助理口試前三天到校拿取口試資料之時間，系辦要準備審查費等資料。同一天口試的同學請儘量預約同一時段拿口試資料。	電話或電子郵件預約	口試前一週
11	拿口試資料	學生下載：審定書、試卷（單面列印）	系辦準備：評分表、審查費清冊、口試費現金	itouch 學位考試申請系統	口試前三天
12	口試		本學期申請學位考試但未舉行者，應於 1 月 31 日前經指導教授及學系主任簽核後，提交撤銷學位考試申請書。		最遲 115 年 1 月 31 日

※ 有關學位考試，請詳閱本校教務處之公文、學位考試進度通知、中原大學碩博士論文撰寫格式規範及中原大學研究生離校注意事項，共 4 個檔案。

※ 系辦信箱：lawrence5505@cycu.edu.tw；系辦電話：(03)265-5501～5